附件1

2021年“3+专业技能课程证书”考试

证书目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考单位 | 证书名称 | 证书等级 |
|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| 专业技能课程证书，包括电工、电子、机械、土木工程、化学、旅游、会计、教育基础综合、生物技术基础、美术基础、音乐综合、体育技能、护理、烹饪等14种类型 | E级及以上 |
| 教育部考试中心 | 全国计算机等级证书、全国英语等级证书 | 合格 |
| 人社部门职业技能鉴定考核机构（各级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） | 职业资格证书，包括保育员、车工、电工、电梯安装维修工、锻造工、防水工、钢筋工、焊工、混凝土工、机床装调维修工、架子工、模具工、汽车维修工、钳工、西式面点师、西式烹调师、铣工、制冷工、中式面点师、中式烹调师、铸造工等21种类型 | 中级及以上 |
| 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|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或护士执业证书 | 合格 |

附注：1.考生需持以上证书之一方可报考“3+专业技能课程证书”考试。

 2.考生需对填写证书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招生院校在录取时须对职业资格证书进行核验。证书不符合招生专业要求或核验不通过的考生，退档处理。